

公告版位提示

000002	万科A	B004	001266	宏英智能	B009	002405	四维图新	B006	002962	五方光电	B018	301120	新特电气	B022	601686	友发集团	B019	688175	高凌信息	B008	东方阿尔法兴科一 年持有期混合型证 券投资基金	A08	华泰保兴基金	B006	英大基金	B008
000605	渤海股份	B004	001308	康冠科技	B024	002423	中粮资本	B006	003009	中天火箭	A21	301135	瑞德智能	B015	601890	亚星锚链	B010	688223	晶科能源	B018	博时基金	B010	合煦智远基金	B018	易方达基金	B002
000670	*ST盈方	B007	001316	润贝航科	B011	002485	*ST雪发	B007	003021	兆威机电	B020	301276	嘉曼服饰	A07	603118	共进股份	B019	688247	宣泰医药	A12	创金合信基金	B003	嘉实基金	B001	银华基金	B003
000688	国城矿业	B017	001331	胜通能源	A21	002545	东方铁塔	B014	003036	泰旦股份	B003	301282	金禄电子	A12	603519	立霸股份	B013	688293	奥浦迈	A12	大成基金	B003	景顺长城基金	B009	永赢基金	A05
000692	惠天热电	B004	002045	国光电器	B004	002580	圣阳股份	B006	300042	朗科科技	B016	301283	聚胶新材	A12	603527	众源新材	B014	688315	诺禾致源	A21	大成基金	B003	建信基金	B004	招商证券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B008
000711	京蓝科技	B021	002057	中钢天源	B013	002689	远大智能	B003	300055	万邦达	B015	301296	新巨丰	A21	603602	纵横通信	B010	688351	微电生理	A12	大成基金	B003	交银施罗德基金	B016	中信保诚基金	B002
000829	天音控股	B019	002118	紫鑫药业	B019	002715	登云股份	B016	300158	振东制药	B009	600079	人福医药	B004	603677	奇精机械	B009	688391	炬泉科技	A13	富国基金	B007	诺安基金	B008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B007
000848	承德露露	A12	002132	恒星科技	B009	002716	金贵银业	B003	300173	福能东方	B024	600156	华升股份	B005	603777	来伊份	B016	688416	恒烁股份	A21	富荣基金	B002	平安基金	B003	中欧基金	A17
000889	st中嘉	B010	002212	天融信	A22	002735	王子新材	B003	300388	节能国瓷	B022	600379	宝光股份	B009	603869	新智认知	B004	688468	科美诊断	B005	富国基金	B002	南方基金	B002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B007
000925	众合科技	B015	002270	华明装备	B023	002776	ST柏龙	B007	300672	国科微	B016	600575	淮河能源	B018	603959	百利科技	B018	688599	天合光能	B010	富国基金	B007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 管理有限公司	A05	泰信基金	B008
000960	锡业股份	B014	002276	万马股份	B012	002806	华锋股份	B007	300942	易瑞生物	B006	600927	永安期货	B004	603993	洛阳钼业	B022	688660	电气风电	A12	富国基金	B007	海富通基金	B006	西部利得基金	B007
000980	*ST众泰	B006	002281	光迅科技	B003	002875	安奈儿	B019	301082	久盛电气	B011	601012	隆基绿能	B006	688023	安恒信息	B013	688696	极米科技	B019	富国基金	A05	华安基金	A05	汇安基金	B002
001236	弘业期货	B018	002340	格林美	B010	002903	宇环数控	B019	301115	建科股份	A12	601162	天风证券	A21	688109	品茗股份	B012	688793	倍轻松	B011	富国基金	B006	浙商基金	B005		

关于嘉实9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投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8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9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90天滚动持有短债	
基金主代码	01540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6月1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嘉实9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嘉实9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2年8月24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2年8月24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2年8月24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嘉实90天滚动持有短债A	嘉实90天滚动持有短债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5404	015405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申购金额(M,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M < 100万元	0.40%
100万元 ≤ M < 500万元	0.20%
M ≥ 500万元	按笔收取,1000元/笔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为0。

3.3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在投资者申购时收取。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2)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投资者承担,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

(3) 基金管理人可在不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或者新增基金申购的控制措施。基金管理人应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 基金管理人可以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 转换业务

4.1 可转换基金

本基金开通与嘉实旗下其它开放式基金(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且已公告开通基金转换业务)之间的转换业务,各基金转换业务的开放状态、交易限制及转换名单可从各基金相关公告或嘉实官网基金详情页面进行查询。

4.2 基金转换费用

本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及基金申购补差费用构成:

(1) 通过代销机构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前端转前端”的模式)基金向高申购费用基金转换时,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从低申购费用基金向高申购费用基金转换时,每次收取申购补差费用;从高申购费用基金向低申购费用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申购补差费用按照转换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用差额进行补差。

(2) 通过直销(直销柜台及网上直销)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前端转前端”的模式)基金向非0申购费用基金转换时,每次按照非0申购费用基金申购费用收取申购补差费用;非0申购费用基金互转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

通过网上直销办理转换业务的,转入基金适用的申购费率比照该基金网上直销相应优惠费率执行。

(3) 通过网上直销系统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后端转后端”模式)若转出基金有赎回费,则仅收取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若转出基金无赎回费,则不收取转换费用。

(4) 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计算公式如下:

转出基金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转出基金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出基金申购费用=(转出基金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转出基金申购费率÷(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转出基金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率÷(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
申购补差费用=MAX(0,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转出基金申购费用)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赎回费用+申购补差费用
净转入金额=转出基金金额-转换费用
转入份额=净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的,收取的赎回费归入基金财产的比例不得低于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比例下限以及该基金基金合同中的约定。

4.3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 基金转换的时间:投资者需在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均有交易的当日,方可办理基金转换业务。

(2) 基金转换的原则:

① 采用份额转换原则,即基金转换以份额申请;
② 当日的转换申请可以在当日交易结束时间前撤销,在当日的交易时间结束后不得撤销;

③ 基金转换价格以申请转换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
④ 投资者可在任一时点申请拟转出基金及转入基金的销售机构首次办理基金转换。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处注册的基金;

⑤ 基金管理人可在不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的情况下更改上述原则,但应在新的原则实施前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上公告。

(3) 基金转换的程序

① 基金转换的申请方式
基金投资者必须根据基金管理人和基金代销机构规定的手续,在开放日的业务办理时间提出转换的申请。

② 投资者提交基金转换申请时,账户中必须有足够可用的转出基金份额余额。

② 基金转换申请的确

基金管理人应在规定的基金业务办理时间段内收到基金转换申请的当天作为基金转换的申请(T日),并在T+1日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转换可在T+2日及之后查询成交情况。

(4) 基金转换的数额限制
基金转换时,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由本基金转换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时,最低转出份额以基金管理人或代销机构发布的公告为准。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制定或调整基金转换的有关限制并及时公告。

(5) 基金转换的注册登记

投资者申请基金转换成功后,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T+1日为投资者办理减少转出基金份额、增加转入基金份额的权益登记手续。一般情况下,投资者自T+2日起有权赎回转入部分的基金份额。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对上述注册登记办理时间进行调整,并于开始实施前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公告。

(6) 基金转换与巨额赎回

当发生巨额赎回时,本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本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但基金管理人可在当日接受部分转出申请的情况下,对未确认的转换申请将不予顺延。

(7) 拒绝或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及处理方式

①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基金管理人可拒绝或暂停接受投资者的转入申请:

(a) 因不可抗力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行;
(b) 发生基金合同约定的暂停基金资产估值情况;
(c) 证券交易市场或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d) 基金资产规模过大,使基金管理人无法找到合适的投资品种,或其他可能对基金业绩产生负面影响,或发生其他损害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情形;

(e)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销售机构、登记机构、支付结算机构等因异常情况导致基金销售系统、基金注册登记系统、基金会计系统等无法正常运作;

(f) 占前一估值日基金资产净值50%以上的资产出现无可参考的活跃市场价格且采用估值技术仍导致公允价值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时,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确认后,基金管理人应当暂停接受基金转入申请;

(g) 当继续接受转入申请,可能会导致本基金总规模超过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本基金总规模上限时;或导致本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超过基金管理人规定的当日净申购比例上限;

(h) 基金管理人接受某笔或者某些转入申请有可能导致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达到或者超过50%,或者变相规避50%集中度的情形;

(i) 接受某笔或某些转入申请可能会影响或损害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j) 当接受某笔或某些转入申请,可能会导致该投资者累计持有的份额超过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的份额上限;或该投资者当日转入金额超过单个投资者单日或单笔转入金额上限;

(k) 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② 基金转换业务的解释权归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不违背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的前提下调整上述转换的收费方式、费率水平、业务规则及有关限制,但应在调整生效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投资者在本基金代销机构的销售网点办理本基金转换转入业务时,其相关业务办理规定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

5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基金管理人可以为投资者办理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投资者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可自行约定每期扣款金额,投资者在办理定期定额扣款金额应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6 基金销售机构

6.1 直销机构

(1)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4号楼汇业大厦12层	
电话	(010) 65215588	传真 (010) 65215577
联系人	黄娜	

(2)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27楼09-14单元	
电话	(021) 38789658	传真 (021) 68880023
联系人	邵琦	

(3)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办公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177号中海国际中心A座2单元21层04-05单元	
电话	(028) 86202100	传真 (028) 86202100
联系人	罗毅	

(4)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1号太平金融大厦16层	
电话	(0755) 84362222	传真 (0755) 84362284
联系人	陈寒梦	

(5)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		
办公地址	青岛市市南区山东路6号华润大厦B座3101室	
电话	(0532) 66777997	传真 (0532) 66777676
联系人	胡洪峰	

(6)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四季青街道钱江路1366号万象城华润大厦B座2幢1001A室	
电话	(0571) 88061392	传真 (0571) 88021391
联系人	邵琦	

(7)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		
办公地址	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137号信和广场1802单元	
电话	(0591) 88013670	传真 (0591) 88013670
联系人	陈寒梦	

(8)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办公地址	南京市新街口汉中路2号亚太商务楼23层B区	
电话	(025) 66671118	
联系人	潘曜晖	

(9)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洗村路5号凯华国际金融中心36层05-06单元	
电话	(020) 29141918	传真 (020) 29141914
联系人	陈寒梦	

(10) 嘉实基金直销网上交易		
投资者可登录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通过直销网上交易办理认购/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查询等业务。具体参见相关公告。	

6.2 场外非直销机构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顾问有限公司、上海好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北京百度百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市前海排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瑞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各代销机构可办理的基金业务类型及具体业务办理状况遵循其各自规定执行。

6.3 其他与基金销售机构相关的事项
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的具体网点、流程、规则、数额限制等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各销售机构可办理的基金业务类型及业务办理状况以其各自规定为准。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jsfund.cn)查询本基金销售机构信息。

7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后,基金管理人将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8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嘉实9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管理人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登记机构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的开放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投业务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嘉实9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亦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jsfund.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进行查询。

(3) 投资者T日提交的有效申请,在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T+1日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投资者应在T+2日后(包括该日)到销售网点查询或到基金管理人或其他登记机构查询的受理并不代表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申请。申购与赎回的确认以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

(4)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